

新北產業園區不容許引進之產業類別

一、金屬冶煉工業：

以礦石為原料之金屬冶煉工業，包括煉銅、鋅、鎳、鋁、鎳、鉛、鋼鐵等工業。

二、煉油工業：

以原油為原料之煉製工業。

三、石油化學工業：

指石油化學基本原料之製造工業，包括乙烯、丙烯、丁烯、丁二烯、芳香烴等基本原料之製造工業。

四、紙漿工業：

以稻草、蔗渣、木片、樹皮為原料之化學紙漿製造工業(包括嫫縈紙漿)。

五、水泥製造工業：

以礦石為原料製造水泥之工業。

六、農藥原體製造工業：

指農藥原體合成、製造工業(無合成作業之加工業除外)。

七、煉焦工業：

以煤為原料煉製焦炭之工業。

八、洗染、顏料工業：

指有機、無機染、顏料、塗料、油漆及其中體之合成或製造工業。

九、皮革工業：

以生、熟皮或鹽漬皮為原料，經鞣革作業「濕操作」之皮革製造工業(但無濕操作之加工業除外)。

十、毛條工業：

以羊毛為原料經洗滌、脫脂、碳化等作業之工業。

十一、造紙工業：

以紙漿、廢紙為原料或以竹片為原料採機械製漿，半化學製漿之造紙工業。

十二、石灰工業：

以灰石為原料製造石灰之工業。

十三、肥料工業：

指各種有機、無機肥料之製造工業(但僅摻配者除外)。

十四、酸鹼工業：

指各種無機酸(如硫酸、鹽酸、硝酸、氫氟酸)；鹼(如燒鹼、純鹼)之製造工業。

十五、活性炭工業：

以木屑或椰子殼等為原料製造活性炭之工業。

十六、瀝青拌合與預拌混凝土工業：

以砂石、水泥或瀝青為原料之拌合工業。

十七、石棉工業：

指石棉採礦或以石棉為主要原料之加工業。

十八、石油化學中間原料業：

以石化基本原料，產製中間原料或產品之工業。

十九、樹脂、塑膠、橡膠製造工業：

指經由聚合反應製造樹脂、塑膠、橡膠產品之工業(但無聚合反應僅調配、加工者除外)。

二十、人纖工業：

指各種合成纖維(如奧隆、尼隆、達克隆)或半合成纖維(如玻璃纖維)之製造工業。

二十一、紡織染整工業：

包括洗染工廠(但無染整作業之紡織業除外)。

二十二、表面處理工業：係專門從事表面處理之工業。

二十三、廢料處理業：

以廢料、渣為原料之製造工業，包括廢油、廢溶劑煉製業、廢鉛、鋅、銅、鎳或其廢渣為原料之冶煉業及以廢鐵為原料之電弧爐煉鋼業、廢酸、鹼處理業、廢五金焚化處理業。

二十四、食品工業：

指醱酵工業(如味精、酵母、氨基酸、檸檬酸等製造、釀酒業)，以溶劑法提煉植物油脂工業、屠宰場、魚類加工業(但無宰殺作業者除外)。

二十五、鎳、鎘、鉛、汞電池製造工業：

指使用鎳、鎘、鉛、水銀或其氧化物為電池原料之工業。

二十六、半導體製造工業：

指具備離子擴散爐之晶圓製造工業。

二十七、有機過氧化物之製造工業。

二十八、實業用爆炸物：以「實業用爆炸物管理辦法」所訂者為限。